

2021 年度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

提名工作手册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提名书

(2021 年度)

一、项目基本情况

奖种：

编号：

专业评审组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主题词			
专业分类 名称	1	代码	
	2	代码	
	3	代码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任务来源			
具体计划、基金名称和编号：（不超过 5 项，300 字）			
授权发明专利（项）		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 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制

二、项目简介

(不超过 1 页)

三、主要科技创新

(不超过 10 页)

四、客观评价

(不超过 2 页)

必备证明材料	<p>1、技术评价报告。必填，可多选。</p> <p>每个项目至少填报一份由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三年内（2018年3月31日以后）科技成果鉴定或技术评价证明，或国家级相关科技计划项目验收报告。</p> <p>鉴定报告 组织鉴定单位：_____ 日期：_____</p> <p>评价报告 组织评价单位：_____ 日期：_____</p> <p>验收报告 组织验收单位：_____ 日期：_____</p>
	<p>2、技术检验报告。必填。（图书、期刊与科普类项目非必填）</p> <p>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并具有质量监督检验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三年内（2018年3月31日以后）技术检验（试验）报告。</p> <p>检测机构名称：_____</p> <p>检测报告时间：_____</p>
	<p>3、科技查新报告。必填。（图书、期刊与科普类项目非必填）</p> <p>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并具有查新资质的第三方查新机构出具的三年内（2018年3月31日以后）科技查新报告。</p> <p><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查新报告（国内）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查新报告（国内外）</p> <p>查新机构名称：_____</p> <p>查新报告时间：_____</p>
其他证明材料	<p>4、科技成果登记证书（非必填）</p> <p>科技成果鉴定（评价）或验收后是否进行成果登记</p> <p><input type="checkbox"/> 是 批准登记机构名称：_____</p> <p>批准登记号（登记证书编号）：_____</p> <p>登记日期：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 否</p>

注：此表作为形式审查和统计汇总分析用，请如实进行填写，组织单位的名称应与所盖公章完全一致，日期填写报告出具时间。如果一种类型报告有多个，请填写日期最新的或者组织单位级别更权威的。

五、推广应用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1、推广应用情况（限 2 页）

2、近三年直接经济效益（标准及软科学类项目可以不填此栏）

（单位：万元）

年 份	新增销售额	新增利润	新增税收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累 计			

经济效益的有关说明及各栏目的计算依据：（限 500 字）

3、社会效益与间接经济效益（限 800 字）

十、提名单位意见

提名单位		通讯地址	
联系人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p>1、提名意见：（限 600 字）</p> <p>根据提名项目的技术创新点、技术经济指标、促进行业科技进步作用和应用情况等，写明提名理由。</p>			
<p>2、提名奖种和提名等级：</p> <p>提名奖种： <input type="checkbox"/>科学技术进步奖 <input type="checkbox"/>技术发明奖</p> <p>提名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一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二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三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p>声明：</p> <p>本单位遵守《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被提名项目发生争议，将积极配合工作，协助调查处理，认真履行作为提名单位的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提名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年 月 日</p>			

十一、提名专家意见

(仅限于图书、科技期刊与科普类项目)

提名专家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技术职称		所学专业			
	现从事工作领域					
提名意见：(主要科技创新、应用领域、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技术水平和对技术进步的促进作用及建议奖励等级，主要对技术内容创新性及社会影响力等方面进行表述。)						
声明： 本人遵守《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被提名项目发生争议，将积极配合工作，协助调查处理，认真履行作为提名专家的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专家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十二、附件目录

(一) 必备附件

- 1、技术鉴定（或评价）证明。
- 2、科技查新报告
- 3、核心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证明
- 4、检测报告
- 5、成果应用证明。至少提供一份能证明本项目整体技术已实施应用两年以上的主要应用单位提供的应用证明材料，应用证明须加盖应用单位（法人单位）公章。如应用证明包含经济效益，需加盖单位财务专用章。

(二) 其他附件

- 6、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
- 7、其他证明材料。包括可支持项目科技创新和完成人贡献的其他相关证明。
- 8、图书、科技期刊与科普项目的证明材料见补充附件。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提名书》填写说明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提名书》是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评审的基础文件和主要评审依据,应严格按照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提名通知”要求,按提名书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的要求,如实、全面填写。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提名书》包括电子版提名书和纸质提名书两种形式。

电子版提名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十部分)和附件(第十一部分)两部分,需按要求登陆网络系统(www.cmiao.com.cn)在线填写和上传相关附件材料。

纸质版提名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十部分)和附件(第十一部分)两部分,主件部分的页边距左右各3.0cm,上下各2.8cm(以提名系统提供的下载模板为准),正文文字使用仿宋体,小四号字,距不小于18磅。标题和图表文字格式建议以黑体、宋体、为主。主件在系统中填写完毕后,直接下载PDF格式打印(正式版包含水印和条形码),单双面不限,纸张规格A4,竖向左侧装订。附件不需从系统中打印。

提名书主件及附件合订本一式两份,其中一套完整材料必须是原件(完成单位盖章页、提名单位盖章页、完成人签字页、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页签字),原件在右上角标注“原件”字样。装订后《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提名书》**勿另附加封面**,以“一、项目基本情况”作为首页。

填写具体要求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专业评审组》:根据本项目所属专业领域,按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各专业评审组评审范围,由系统根据提名书填写的第一个专业分类名称,自动生成。

《奖种》:分为技术发明奖和科技进步奖两个奖种,双击项目列表选择栏中的“代码”按钮自动填写。

《序号》、《编号》:由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填写。

《项目名称(中文)》:不超过30个汉字。应当紧密围绕项目核心创新内容,简明、准确地反映出项目的技术内容和特征。

注:标准类项目应直接使用该标准正式发布的名称,并标注标准号,如《×××标准(标准号×××)》。

图书、科技期刊与科普类项目应直接用该图书、期刊的名称,并加书名号,后加括号标明第几版(卷),如《×××》(第×版)。

《主要完成人》:由系统根据“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自动生成。

《主要完成单位》:由系统根据“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自动生成。

《主题词》按《国家汉语主题词表》填写 3 至 7 个与提名项目技术内容密切相关的主题词，每个词语间应加“；”号。如不确定可不填此项。

《专业分类名称与代码》：是评审工作中确定专业评审组、遴选专家的主要依据，应以《主要科技创新》所涉及学科的重要程度顺序填写，双击项目列表选择栏中的“代码”按钮自动填写，**确定专业评审组以填写的第一个分类名称为依据。**

工人技术创新类、标准与软科学类、图书、科技期刊与科普类项目填写的第 1 个学科分类名称应为其所在专业组的代码，第 2 个学科分类名称可填写相关的专业学科方向。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在申报系统中选择相应门类填写。

《任务来源》：在申报系统中选择相应类别选择，可多选。

《具体科技计划、基金的项目名称和编号》：不超过 300 字。项目（课题）应已结题。根据与本项目的紧密程度顺序填写，不超过 5 项。

《授权发明专利（项）》：指直接支持该项目科技创新内容成立的已授权发明专利数。

《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指直接支持该项目科技创新内容成立的除发明专利外其他授权的知识产权数，如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等。

《项目起止时间》：起始时间指立项、任务下达、合同签署等标志项目开始研发的时间；完成时间指项目整体技术首次应用的时间，无法精确到“日”的，统一填写“1 日”。

二、项目简介

不超过 1 页。重点介绍项目的重要性和意义、立项背景、主要科学技术内容、技术经济指标、授权知识产权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及促进行业科技进步作用等。

三、主要科技创新

不超过 10 页。《主要科技创新》是提名项目的核心内容，也是评价项目、遴选专家、处理异议的主要依据。主要科技创新应根据提名奖励类别的不同填写主要技术发明点或主要创新点及其主要内容：

1. 技术发明类：

主要技术发明点：客观、真实、准确地阐述项目技术内容中前人没有的、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核心技术。技术发明点按重要程度排序，并标明序号。

主要内容：围绕首创性、先进性和技术价值对各发明点的内容进行阐述，包括项目在教学原理或基础性、核心性技术问题上取得的突破，论证及实验结果，客观、详实地对比国内外同类技术的主要参数，每项技术发明在阐述前应首先说明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和支持其成立的授权知识产权。核心发明点必须取得授权知识产权。

2. 科技进步类：

主要创新点：客观、真实、准确地阐述项目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核心技术。创新点按重要程度排序，并标明序号。

主要内容：围绕创新性、应用效益和经济社会价值对各创新点的内容进行阐述，包括项目在教学原理、关键技术或者系统集成上取得的突破，论证及实验结果，客观、详实地对比国内外同类技术的主要参数、效益、市场竞争力，并列明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每项创新点在阐述前应首先说明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

四、客观评价

不超过 2 页。围绕创新性、应用效益和经济社会价值进行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内容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内容包括鉴定结论或评价结论，验收意见；技术检验（试验）报告结论；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性意见等。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结论依据。

第三方评价表格请如实进行填写，组织单位的名称应与所盖公章完全一致，日期填写报告出具时间。如果一种类型报告有多个，请填写日期最新的或者组织单位级别更权威的。

五、推广应用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1. 推广应用情况

不超过 2 页。应就项目的生产、应用、推广情况及预期应用前景等进行概述，并提供主要应用单位详细情况，并以列表方式说明。

主要应用单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应用的成果	应用对象及规模	应用起止时间	应用单位联系人 /电话

2. 近三年直接经济效益，按表格栏目填写（不超过 500 字）。栏中填写的经济效益数字应提交支持数据成立的旁证材料，如：税务部门出具的税务证明、完成单位财务部门核准出具的财务证明等，要求只填写近三年本项目已取得的直接经济效益。

各栏目的计算依据，应就生产或应用该项目后产生的直接累计净增效益以及提高产品质量、提高劳动生产率等方面做出简要说明，并具体列出本表所填各项效益额的计算方法和计算依据。

（标准及软科学类项目可不填此栏）。

3. 社会效益与间接经济效益（不超过 800 字）。指项目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保护自然资源或生态环境、提高国民科学文化素质、培养人才等方面所起的作用，以及项目应用推广后，本项目主要完成单位之外产生的经济效益。

六、“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应如实填写以下科技奖励情况：

1. 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国务院有关部门等设立的科技奖励；
2. 在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备案的社会力量科技奖励；
3. 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

七、核心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

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主要创新点且已批准或授权的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证明材料，包括发明专利证书、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国家及行业标准、相关论文和专著等。提名技术发明奖项目的前三位完成人应为所列发明专利的发明人之一。发明人、权利人均不是项目完成人的专利不得列入。

所列知识产权权属共有的，必须征得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权利人（发明专利指发明人）同意，并由项目第一完成人签字确认。

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主要完成人情况表》是评价完成人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应按表格要求逐项填写。

排名与授奖人数：完成人按照贡献大小排序。授奖人数按照最终获奖等级自动截取，一等奖授奖人数不超过 15 人，二等奖授奖人数不超过 10 人，三等奖授奖人数不超过 5 人。特等奖作为一等奖的特例，授奖人数不超过 30 人。

身份证号：大陆居民填写国内居民身份证号（18 位）；港澳居民填写香港或澳门居民身份证号；台湾居民应提供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湾居民居住证复印件，没有上述证件的，可提供台湾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外籍人员填写护照号。身份证号是形式审查的主要依据，请务必确认身份证号准确无误。

工作单位：根据人事关系填写完成人现工作的单位；已退休的填写退休前的工作单位；在国外工作的，填写国外单位。

电子信箱和移动电话：填写真实有效的联系方式，确保能及时接收相关通知。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起始时间应在本项目起始时间之后，结束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不限于本项目完成时间之前。

对本项目主要技术贡献：应具体写明个人对项目创造性技术内容做出的贡献并注明对应“三、主要科技创新”所列第几项创新点或发明点，以及支持本人贡献成立的证明材料在附件中的编号。

注：工人创新项目所有完成人均须为工人身份（需提供由劳动部门颁发的技工证、技师证、高级技师证等），且不超过5人。

标准类项目填写的主要完成人须在已经发布的标准文本前言中的主要编写人员名单之列，软科学类项目填写的主要完成人须与研究报告中的署名一致；

图书、科技期刊与科普类项目的主要完成人应当是：（1）对科技图书的编印做出直接创造性贡献的主要作者、主编、责任编辑等，须与正式出版物的封面（前言）及版权页一致；（2）对科技期刊的编印做出直接创造性贡献的总编、主编、责任编辑等，须和期刊版权页一致。

附件所列技术成果鉴定或评价、验收报告等的专家组成员不能作为完成人。

声明：在认真阅读声明内容后，由本人在“本人签名”处签名，要求使用签字笔，字迹清晰可辨认，不得涂改。（无签名的项目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不予受理）。

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是核实提名项目所列完成单位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填写应准确无误。

单位名称：所列完成单位应为法人单位，要求所填单位名称为全称，并与单位公章名称完全一致，不得使用简称。

注：标准类项目填写的主要完成单位须在已经发布的标准文本前言中的主要编写单位之列。软科学类项目填写的主要完成单位须与课题研究报告中课题组单位名称一致。图书类项目的主要完成单位为作者所在单位（第一完成单位）、出版社。

单位排名：主要完成单位按贡献大小排序，授奖单位数按照最终获奖等级自动截取。一等奖授奖单位数不超过10个，二等奖授奖单位数不超过7个，三等奖授奖单位数不超过5个。特等奖作为一等奖的特例，授奖单位数不超过20个。

对本项目技术创新和应用的贡献（不超过 600 字）：如实写明本单位对提名项目做出的主要贡献。

声明：认真阅读“声明”所述内容，纸质材料应在“单位盖章”处加盖单位公章（无单位公章的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不予受理）。

十、提名单位意见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实行法人机构提名制。具备提名资质的法人机构为《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励条例》中所明确的法人机构。

提名机构意见：提名机构应认真审阅提名书材料、核实所填材料是否符合要求后，根据提名项目的主要科技创新、技术经济指标、促进行业科技进步作用和应用情况等，并依据《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奖励条例》中明确的授奖条件，写明具体提名意见、提名奖种类别和提名奖励等级。在确认提名材料属实并仔细阅读《声明》所述内容后，在提名单位公章处加盖单位公章。（无提名机构意见、提名奖种类别和奖励等级的，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不予受理。）

十一、提名专家意见：仅限于图书、科技期刊与科普类项目的提名，需 2 名及以上本专业正高级专家提名。各提名专家应独立填写，不得代填写后签名，签名后的专家提名意见作为附件上传。主要对技术内容创新性及社会影响力等方面进行表述。

十二、主要附件

主要附件包括必备附件和其他附件。附件上传电子版时，要求提供 JPG 格式文件，总数不超过 80 个，纸质附件证明材料应与上传的电子版一致。其中，标准检测、图书、科技期刊及科普读物等项目还须提供其正式出版物的首页、版权页及摘要复印件。软科学项目需提供研究报告最终稿封面、目录及简介等。

其他附件：

1. 工人技术创新项目提名补充要求
2. 标准与软科学类项目提名补充要求
3. 图书、科技期刊与科普类项目提名补充要求

工人技术创新项目提名补充要求

1. 奖励范围及提名条件

奖励范围：

主要包括机械工程、电气工程与自动化等机械行业相关领域内生产企业一线技术人员在生产实际过程中改进及技术创新项目。

提名条件：

该项目截止到提名日，必须应用满 2 年，且无安全事故发生。

提名工人技术创新组项目要求所有完成人必须是一线工人，须提供劳动部门颁发的工人身份证明材料(技工证、技师证、高级技师证)，总数不超过 5 名

提名的项目必须近三年获得过集团公司或省级科技成果(创新成果)奖一等奖(或金奖)，相关证书作为附件上传。

2. 注意事项

“工人身份证明”和“获奖证书”为必须提供附件，统一在“附件上传-技术评价证明”进行扫描上传，否则作为形审不合格项目不予受理。

如果该工人技术创新项目在本单位应用，可由本单位出具应用证明并加盖应用单位公章，统一在“附件上传-应用证明”进行扫描上传。

如有其它相关附件材料，如鉴定证书、检测报告、查新报告、知识产权证明等，按重要程度依次扫描上传至“附件上传-其他证明”，并将文件标题改为相应名称。

标准与软科学类项目提名补充要求

1. 奖励范围及提名条件

评奖范围：

主要包括机械领域的标准类、软科学类及试验检测类研究成果。

提名条件：

(1) 标准类成果：

截止到提名之日，实施 2 年以上（含 2 年）、5 年以内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截止到提名之日，由我国主导起草、国际标准组织发布 2 年以上（含 2 年）、5 年以内的的国际标准。

(2) 软科学类成果：

为推动决策科学化和管理现代化，促进科学技术、经济与社会协调发展发挥重要的作用，社会效益显著；

截止到提名之日起，研究成果完成 2 年以上、5 年以内，并通过项目下达方组织的验收；研究成果被有关杂志、文章、论文、书籍引用或被有关部门采纳、使用，并产生较好的效益或行业带动作用。

2. 需额外提供的附件材料

提名标准项目的机构须上传正式出版物的首页及版权页复印件、标准审查会议纪要，并提升提供 2 份纸质正式出版的标准文本。

提名软科学项目的机构须上传软科学研究报告最终稿封面、目录及简介电子版，还需提供 2 套纸质研究报告、委托合同及验收证明。

图书、科技期刊与科普类项目提名补充要求

1. 奖励范围及提名条件

奖励范围：

科技图书类：装备制造业领域的科技著作、工具书、专业教材。

科技期刊类：装备制造业领域有一定影响力的学术类、技术类科技期刊。

科普类：装备制造业领域科普原创作品、科普编著作品及科普活动等。

下列出版物暂不列入本奖项的评奖范围：①国内外学术会议论文集、学位论文集、各类汇编；②各种年鉴、名录；③翻译版引进图书。

2. 提名条件

科技图书类和科普类：

(1) 由国家出版行政管理部门批准成立的出版机构正式出版、公开发行的以纸张为主要载体的中文图书及科普图书、科普电子出版物、科普音像制品，其出版质量和印刷装帧质量应当符合国家《出版管理条例》《图书质量管理规定》及《电子出版物管理规定》所规定的相关要求；

(2) 提名的科普作品应当知识产权清晰，符合著作权法的有关规定；

(3) 截止到提名之日，出版时间在 1 年以上、5 年以内（以版权记录的出版年份为准）；

(4) 分册出版的成套图书或科普读物，以成套书籍作为一项提名，不得以其中一册单独提名；大型的多卷本图书必须在出齐后参加提名；整套丛书可作为一种提名，也可以其中一种单独提名，但必须另文介绍整套丛书概况；

(5) 每个提名机构每年提名总量不能超过 5 项。

科技期刊类：

(1) 由国家出版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出版、持有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号）并公开发行，其出版质量和印刷装帧质量应当符合国家《出版管理条例》《期刊出版

管理规定》和《报纸期刊质量管理规定》所规定的相关要求；

(2) 2018年1月1日前创办，并且2018年—2020年连续三年出版情况正常；

(3) 期刊以刊物整体提名，不以其中一期单独提名。

3. 需额外提供的附件材料

(1) 参评图书：报送参评样书2套。

上传封面、目录及版权页；由参评图书出版单位出具的《出版单位意见表》和《图书编校质量审查表》(见附件)；两位具有高级(正高)职称的本专业专家学者的提名意见(直接在提名书第十一项“专家提名意见”中填写)。

其他佐证材料：指国内外重要出版物中引用、评价该图书、电子出版物的材料复印、打印件，及该作品的内容被其他传播方式使用的佐证材料。

(2) 参评期刊：报送参评期刊2套(只须报送2018年第1期、2019年最后1期、2020年最后1期共3期)。

上传封面、目录及版权页；由参评期刊主办单位出具的《主办单位意见表》和《期刊编校质量审查表》(见文后附件)；

其他佐证材料：指国内外重要出版物中引用、评价该期刊及其他获奖情况的佐证材料。